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 2021 年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单 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决算编制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 2021 年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决 算公开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决算说明

第一部分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落实有关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与政策；
- 2、制定并落实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及管理的措施；
- 3、组织实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检查和考核；
- 4、建立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通报制度，汇兑、通报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
- 5、受理并及时处理与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有关的举报，保护流动人口相关权益等工作；
- 6、完成政府和卫生计生行政部门下达的指令性任务。

决算编制基本情况

我单位是所属十堰市卫健委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单位核定编制6人，在职人员5人，退休人员1人。

第二部分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2020年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详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 2021 年收入总计 78.42 万元，支出总计 78.42 万元。

二、2021 年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 2021 年收入合计 78.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8.42 万元，占收入总额 100%。

三、2021 年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 2021 年支出合计 78.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1.02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90.56%（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68.63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87.52%，日常公用支出 2.39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3.04%）；项目支出 7.4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9.44%。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 78.42 万元，支出 78.4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

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0.7 万元，增加 0.9%，支出增加 0.7 万元，增加 0.9%。与 2020 年决算数相比基本持平，变化不大。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78.4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78.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 72.44 万元，占总支出的 92.37%；住房保障支出 5.98 万元，占总支出的 7.6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3.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6%。其中：卫生健康支出 72.44 万元，年初预算数 67.89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55 万元，增加 6.7%；主要原因是：人员晋级晋档，人员经费增加；住房保障支出 5.98 万元，年初预算数 5.98，执行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数据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数据

八、关于“三公”经费及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 2021 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四)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房产、无公务用车、无重大设备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5%。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使用规范，项目产出和效果达到预期目标，有力保障了单位职能的履行，项目可持续性强，项目自评结果为优秀。

2、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流动人口新市民健康城市行》全年预算数为 5.4 万元，执行数为 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2021 年因疫情原因部分项目申报活动未能开展，项目年初预算数 6 万元，年中财政压减一般性支出，压减 0.6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5.4 万元，执行数 5.4 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主要产出和效益：组织开展流动人口“新市民健康行”活动，提高了流动人口的健

康素养和健康意识，推进了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有效的促进了流动人口及其家庭全面健康发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附件 2：《流动人口新市民健康城市行项目自评表》

3.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按照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开展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建设，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完善。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拟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同时将评价结果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作为预算编制的依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

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卫生健康支出(210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具体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公共卫生、医疗保障、中医药、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等。

十、住房保障支出(221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附件：1、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决算公开表

2、流动人口新市民健康城市行绩效支出自评表